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5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以通讯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香港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其增资2,000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美元。

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公司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公司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耳目”）业务发展需要，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增强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公司拟对爱耳目增资，增资总额为 3,20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子公司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丹华基金的议案》

为参与美国高科技领域的投资，跟进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网力”）拟参与投资由 Danhua Capital II GP, LLC 与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Danhua Capital II, L.P.，香港网力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500 万美元认缴基金份额。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智能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进一步加快公司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领域的布局，促进公司发展，公司拟与上海博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智能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5 日